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台新證券網址：www.tssco.com.tw
 親自辦理地址：104496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由92巷進入)
 郵寄辦理地址：104946台北郵政第46-300號信箱
 電話：(02)2504-8125 公司代號：436
 證券代號：6725

營業時間：
 星期一～星期五
 上午8:30～下午4:30
 公車站名：南京建國路口
 306、307、604、672、
 282、292、266、棕9
 捷運站名：松江南京站(4號出口)

※※防疫須知※※
 (一)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貴股東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二)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第一聯

戶號：
 股東 台啟

本次股東常會
 無發放紀念品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當事人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第二聯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四、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列示。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委託書格式如第三聯所示。

現金股利匯款帳號登記表
 請於111年6月23日前寄回

戶名		戶號	436
銀行帳號			矽科宏晟 (無誤者免寄回)
一、辦理匯款(限本人帳號)登記，請由左方依次填寫，匯款處理費由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二、貴股東如未辦理變更或撤銷銀行帳號登記以致退匯，需自行負擔退匯改寄支票之郵資費用。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簽名或蓋章
郵局	700	局號	帳號

請由此虛線撕開

第三聯

(436)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1年6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45號8樓本公司會議室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111-436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2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董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 4.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5.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6.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7.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8. 增補選獨立董事三席案。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電話：(02)2504-8125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十萬元，檢舉最高給予檢舉獎金十萬元。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蓋章處：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謹訂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整，假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 145 號 8 樓本公司會議室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 10 時，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
- 二、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2. 本公司 110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3. 本公司 110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報告。（二）承認事項：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 本公司「董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2.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4.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5.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6. 增補選獨立董事三席案。7.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三、本公司董事會擬訂 110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案內容：股東現金股利每股分配 1 元，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分配之；實際配息率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之。
- 四、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 172 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再選取股東會相關資料)查詢。
- 五、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行為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屆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六、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 111 年 4 月 25 日起至 111 年 6 月 23 日止停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如需辦理開戶手續（繳交印鑑卡），請洽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 111 年 5 月 23 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輸入查詢條件即可；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八、本次股東會增補選獨立董事 3 名。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獨立董事翁榮隨、徐景星、林樹源，股東如欲查詢其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九、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至會場報到(請勿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十、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 十一、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本次股東常會無發放紀念品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104946 台北郵政第 46-300 號信箱

436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	--	---

(請 貼 郵 票)

寄件人姓名：
住址：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 貴
公司 111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依
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